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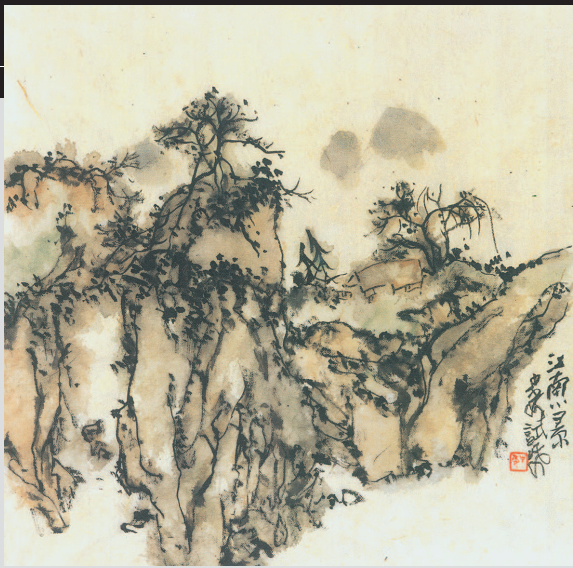
编者按

“用思想画画”，这是王中秀先生谢世前留下的宝贵遗言。王先生以黄宾虹研究闻名中外，他师其心不师其迹，以艺术问题带动研究和创作。数十年来，他心追手摹、踏访收罗，成为掌握黄宾虹史料最全面的专家之一。作为王中秀先生数十年好友的知名艺术评论家与画家谢春彦每每回想起三年前王中秀先生的意外辞世，仍倍感惋惜和悲痛，他曾为王中秀撰写的《黄宾虹画传》写序，他称王中秀为一位真正的学者、低调的学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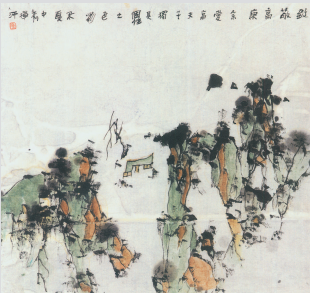
——编者



▲ 王中秀先生的《托尔斯泰小说翻译手稿》等各种笔记、散文



▲ 江南小景,2010 年代



▲ 致敬高庚,2015 年



▲ 山水,1980 年代



◀ 山水,1980 年代



▲ 山水,1990 年代



◀ 鉴湖,1970 年代

为了研究黄宾虹，他放弃了做山水画家

◆ 谢春彦

凡有黄宾虹处必有王中秀在，一如昔人说，有水井处则有柳永词也。王中秀就是一位切切实实述而作、作而述，海内外闻名的黄宾虹专家。

我与王中秀是徐汇中学的初中同学，十年一别，“文革”重逢于徐镇老街的牛肉汤摊子上，直至他三年前去世；在瑞金医院重症监护室，握着他的手，他说下辈子我们还是做同学，教我不忍泪下。

黄宾虹先生有两大知音，生前是傅雷，身

后则为王中秀了。老人家那些斑斑驳驳的旧报纸捆扎得被认为如黑满怪的山山水水，仿佛就是在等待着这个八竿子打不着的后生来解读和发现，以重现他伟大而独异的生命世俗呢！在这一点上，我倒是欣赏程十发先生的坦率，我同他在南京路康乐酒家老美术馆看黄公的遗作展，他对我说：“格是损勒字纸篓里格么事。”殊不知，王中秀此前 1972 年时，还在谨记桥他那临菜地的小楼上写着奇文“黄、王对话”。我记得真切，是因为在那个孤寂的深夜，曾以

炭笔速写记录了这个青春涌动的珍贵时刻。

其后整整有廿年多的时间，他就上海图书馆钩现湮没于历史的黄学，把清末至民国的旧报刊翻了个遍，他以情和智慧编写成了《黄宾虹年谱》《黄宾虹画传》《黄宾虹谈艺》《虹庐画炎》《黄宾虹年谱长编》《黄宾虹文集全编》等，用美国洪再兴教授的话说，是“开拓了近代研究的崭新局面”。更为可贵的是，他在弥留之际把毕生所有的研究资料和书画作品悉数捐给了中国美术院，给后人留下了可

贵的史料。一个书生若此，真允为大义之举也。

中国美术学院出版社以“内美天成”为题出版了《王中秀书画集》，抚之若存余温，此皆从他所余大量存稿中选出，对照他的研究文字，足见他一路走来的行迹，既有对老谱的深味，也有对新形式之敏感探险。新正之际，听着古琴高山流水之音，我更加怀念六十多年前我们两少年人在华山路旧书铺初见黄宾老的那些旧册残篇啊……

与黄宾虹“问对”记述

王中秀(撰) 汪韵芳(整理)

壬子春暮与黄宾虹会于梦中，论及艺术诸事，觉来历历历在目前，因记之以示诸友。

王：精彩的用笔用墨似乎都是无意中出来的。

黄：不要背着包袱画。千万不要画坏呀，不要糟蹋这个纸呀，诸如此类担忧，先有了软弱的思想。未临事先气馁。干吗那么紧张，岂有不画坏之理？多画，用笔自然有路，法自然有了。

王：宾老，我有一个疑窦。那么多人指摘墨渍墨气，仿佛不把墨用得适合他们精致的胃口便是旁道邪门似的。

黄：甬管它就好了。有句著名的话，叫作“计白似黑”，原本指的是中国画白处亦有东西。人们往往理解成以白为主。这个历史的陈案不得不翻一翻。白中可以寻味无穷，又何尝

不呢？黑中也是可以有丰富的东西的。一大团墨中要有东西，不能只是一团墨团团，空洞洞的。西洋画强调暗部要有东西，也是一样的道理。这样看，有人说的近黑远淡是非常不完全的。黑也可以把东西推得深。墨韵是非常好看的，往往较之于白更好看，我觉得。有些画的白处往往觉得不够味，我是常常当作黑来看的。这一点，对于塑造山水的整体气势，避免画面为白分割得支离破碎是有益的。黑白对照，白才体现出“计白似黑”的魅力来。对于遗老遗少的责难，莫如指出石涛远山深的先例来。

王：黑也何尝好用！弄不好成干巴巴的没有墨韵，好像木炭铅笔画成的。加了又加，最后意还未足，已漆黑一团。我碰到过这样的事。

黄：这也不足为奇。你迟早不会停滞在这

一步上。墨法中，大概破墨，积墨是主要的关键。而又以破墨为最。前人说得对，“破平使之清，积墨使之厚。”破墨，无论浓破淡，淡破浓，色破墨，墨破色，都是要破出墨韵来，干后留住水汪汪的效果，用书面语来说，就是滋润吧。积墨大致是在破墨的基础上进行的。不省悟破墨，积墨便容易像铅笔画了。你再研究研究，是不是如此。把同一张画重复画。可以看看垫在画纸下的附垫上的效果，或可获得意外启发。我们通常说，黑处通天，就是说要留有气孔。这样黑处就有东西，不会漆黑一团。不要急于求成，一点一点地加以完成。一幅画如此，一生也如此。不要满足自己。

王：我谈我自己。近年来，我有意识地画过此类工笔之类的习作。这个工作使我写生了不少江南水乡的房子，我尽可能巨细无遗

地写生。不知什么缘故突然转变了方向，乱涂了起来。本来我是想放在更后一些的什么时候。正如您刚才说的糟蹋了不少纸(当然到目前仍在糟蹋纸)。到无意发现隔层渗下去的痕，并使我受到启发，在用隔层烘染的办法作画之前，几乎没有一纸可保存的。如此画了一些画，继之又类似把纸团起来弄皱的办法。用这种办法画，很快就觉得不够沉着。于是我增加点笔。如此几种办法互用。继之又因画纸反面的痕迹的启发，增加了反点和反染，借以层次，避免伤起初画笔墨。我以前画的多是小幅，苦于笔墨，于是画起了大幅的。这一个过程大约两个月左右。一步接一步，一环扣一环。虽自觉是认真的，终不免偷巧之讥。偷巧自然是不好。我不是绝对主义者。我是踏着偷巧这块石头向上攀登。